

# 合同

编号： 11N01030936X20241142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塔城市和平街道办事处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塔城市点金广告创意部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塔城市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塔城市点金广告创意部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塔城市点金广告创意部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塔城市点金广告创意部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国旗杆	-	国旗杆6米锥形旗杆地面台子尺寸：100*100二台60*60钢筋支龙骨		1	根	6500.00	65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650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陆仟伍佰元整						

## 二、付款方式

## 三、服务条款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---

电话:

电话:

开户银行:

开户银行: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塔城市文化路支行

账号:

账号: 65050164603900000109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